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izu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比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3)

### 董事會副主席之辭任

比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馬天逸先生（「馬先生」）由於需要投放更多時間投入工商管理碩士的學習，辭去本集團的董事會副主席之職務，馬先生將留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該項變更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馬先生曾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起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助理，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起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

馬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以及彼並不知悉有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需要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向馬先生在擔任董事會副主席期間對董事會的領導及指導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比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熊澤科先生

主席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截至本公佈之日，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熊澤科先生（主席）、劉發利先生（行政總裁）、馬綱領先生（首席運營官）、馬天逸先生、秦春紅女士及馬曄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琳女士、劉塔林女士及姚芸竹女士。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 [www.pizugroup.com](http://www.pizugroup.com) 內刊登。